

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
战备支路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3月

证照编号: 040320040511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MA37TURG16

名称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莲花池135号2-602
法定代表人 魏孔山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13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4月13日至2048年04月12日
经营范围 节能评估, 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及咨询, 环保工程咨询; 测绘服务; 园林设计, 园林绿化工程; 白蚁防治服务, 林业病虫害防治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报送年报, 即时信息按规定公示。

登记机关

2018

04 13 新发
年 月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

市政战备支路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责任页

职责	姓名	职务/职称	编写分工	签名
批准	魏孔山	总经理		
核定	冷德意	助 工		
审查	周西艳	助 工		
校核	谭 威	助 工		
编 写 人 员	邓冬冬	助 工		

目录

前言	- 1 -
第 1 章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	- 6 -
1.1 建设项目概况	- 6 -
1.2 水土保持工作情况	- 10 -
1.3 监测工作实施情况	- 11 -
第 2 章 监测内容和方法	- 16 -
2.1 扰动土地情况	- 16 -
2.2 取料、弃渣	- 16 -
2.3 水土保持措施	- 16 -
2.4 水土流失情况	- 19 -
第 3 章 重点对象水土流失动态监测	- 20 -
3.1 防治责任范围监测	- 20 -
3.2 取料监测结果	- 25 -
3.3 弃渣监测结果	- 25 -
3.4 土石方流向情况监测	- 25 -
3.5 其他重点部位监测结果	- 26 -
第 4 章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 27 -
4.1 工程措施监测结果	- 27 -
4.2 植物措施监测结果	- 28 -
4.3 临时措施防治效果	- 31 -
4.4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	- 31 -

第 5 章 水土流失情况监测..... - 32 -

5.1 水土流失面积.....- 32 -

5.2 土壤流失量.....- 33 -

5.3 取料、弃渣潜在土壤流失量..... - 34 -

5.4 水土流失危害.....- 34 -

第 6 章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监测结果..... - 35 -

6.1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35 -

6.2 土壤流失控制比.....- 35 -

6.3 渣土防护率.....- 35 -

6.4 表土保护率.....- 36 -

6.4 林草植被恢复率.....- 36 -

6.6 林草覆盖率.....- 36 -

第 7 章 结论.....- 38 -

7.1 水土流失动态变化..... - 38 -

7.2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 38 -

7.3 存在问题及建议.....- 39 -

7.4 综合结论.....- 40 -

第 8 章 附图及有关资料..... - 42 -

8.1 附件附图.....- 42 -

8.2 有关资料.....- 42 -

前言

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与战备支路交汇处以南。地理坐标为东经116°0'45.59"，北纬29°43'27.89"。

项目征占地总面积 3.40hm²，其中安置房工程区 2.86hm²，战备支路工程区 0.54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其中安置房工程区征占地面积 2.86hm²，总建筑面积 125734.83m²，计容建筑面积 107540.41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18194.42m²，建筑密度 19.48%，容积率 3.71，绿化面积 8546.41m²，绿地率 29.90%，机动车停车位 567 个。战备支路工程区面积 0.54hm²，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为 12m，设计时速 20km/h，总长约 450m，行道树绿化面积 180m²。绿地率 3.3%（为代建工程不计入规划指标）；主要建设 6 栋住宅楼、沿街商业裙楼、1 条市政道路（代建）、地下室、道路广场及绿化等设施组成。本项目紧邻战备路自北向南，由西向东依次呈“S”型依次布设 1#（26F）、2#（17F）、3#（25F）、4#（25F）、5#（25F）、6#（25F）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为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工程总投资 35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1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补贴及银行信贷。

项目于 2016 年 11 月开工，2019 年 11 月完工，总工期 37 个月。水土保持设施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开工至 2018 年 8 月完工，2019 年 5 月开工至 2019 年 11 月完工，总工期 18 个月。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7.47 万 m³，其中挖方 15.60 万 m³、填方 1.87 万 m³（含表土 0.26 万 m³）、借方 0.26 万 m³（即表土 0.26 万 m³）、综合利用方 13.99 万 m³。

余方全部外运至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基础建设回填使用。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主体工程设计单位为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为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主体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为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主体及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为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工程运营及工程管护单位为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建设单位根据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以及项目建设前期工作的要求，委托我公司编制《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我公司接受委托后，在充分收集资料，全面分析主体工程建设特点的基础上，组织水土保持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区自然概况、土地利用和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于2020年10月编制完成《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局于2020年10月31日下发了《关于〈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浔农水字〔2020〕43号）。

为了准确掌握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状况和防治效果，控制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指导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为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和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提供科学依据，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委托我公司承担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监测、验收工作。

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立即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该工程基本情况、建设扰动地表情况、水土流失状况、水土保持措施及防治效果等进行了调查和现场监测。2021年6月经过对项目现场监测，对监测资料进行整理、汇总和分析，完成了《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竣工资料和监测结果统计，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已得到较好的落实，按监测分区各区域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如下：

（1）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雨水管 670m，雨水井 25 座，雨水口 60 口，表土回填 2563.92m²；

植物措施：场地绿化 8146.41m²，乔木 599 株，灌木 203124 株，草坪 2861m²，边坡绿化 400m²；

（2）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雨水管 450m，雨水井 10 座，雨水口 20 口；

植物措施：行道树绿化 180m²；

该项目批复的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456.93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422.21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 万元。

水土保持投资发生变化原因：

该项目方案为补报方案，部分投资较设计相比基本无变化，水土流失监测费减少，由于项目已竣工，未开展水土流失监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根据市场行情，较设计相比有所减少，水土保持补偿费根据《关于印发（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14】8号）中第十一条规定，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等公益性项目，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因此水土保持总投资较设计相比减少了 34.72 万元。

水土保持监测特性表

主体工程主要技术指标				
项目名称		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		
建设规模	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总用地面积 3.40hm ² ，其中安置房工程区 2.86hm ² ，战备支路工程区 0.54hm ² ，全部为永久占地。其中安置房工程区征占地面积 2.86hm ² ，总建筑面积 125734.83m ² ，计容建筑面积 107540.41m ² ，不计容建筑面积 18194.42m ² ，建筑密度 19.48%，容积率 3.71，绿化面积 8546.41m ² ，绿地率 29.90%，机动车停车位 567 个。	建设单位、联系人	向菲/13970220055	
		建设地点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与战备支路交汇处以南	
		所属流域	长江流域	
		工程总投资	35000 万元	
		工程总工期	项目已于 2016 年 11 月开工，2019 年 11 月完工，总工期 37 个月	
水土保持监测指标				
监测单位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冷德意 17707927900
自然地理类型		本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与战备支路交汇处以南。原始地貌属丘陵地貌，地势起伏较大，原始场地标高介于 31.35~41.58m。根据现场勘查可得地表物质组成为粉质粘土和杂草等。	防治标准	本项目位于浔阳城区，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4-2018）要求：位于县级及以上城市区域的生产建设项目，应执行一级标准。因此本项目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监测内容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设施）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设施）
	1.水土流失状况监测	调查监测	2.防治责任范围监测	调查监测
	3.水土保持措施情况监测	调查监测	4.防治措施效果监测	调查监测
	5.水土流失危害监测	调查监测、定位观测	水土流失背景值	1075t/km ² •a
方案设计防治责任范围		3.40hm ²	容许土壤流失量	500t/km ² •a
水土保持投资		422.21 万元	水土流失目标值	500t/km ² •a
防治措施		工程措施	（1）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雨水管 670m，雨水井 25 座，雨水口 60 口，表土回填 2563.92m ² ； （2）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雨水管 450m，雨水井 10 座，雨水口 20 口；	
		植物措施	（1）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植物措施：场地绿化 8146.41m ² ，乔木 599 株，灌木 203124 株，草坪 2861m ² ，边坡绿化 400m ² ； （2）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植物措施：行道树绿化 180m ² ；	
		临时措施	/	

监测结论	防治效果	分类指标	目标值 (%)	达到值 (%)	实际监测数量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	100%	防治措施面积	3.40hm ²	永久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2.54hm ²	扰动土地总面积	3.40hm ²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3.40hm ²	水土流失总面积		3.40hm ²
		渣土防护率	98%	99.37%	工程措施面积		/	容许土壤流失量		500t/km ² •a
		表土保护率	/	/	植物措施面积		0.85hm ²	监测土壤流失情况		500t/km ² •a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100%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0.85hm ²	林草类植被面积		0.85hm ²
		林草覆盖率	27%	29.90%	实际拦挡弃渣量		13.99 万 m ³	总弃渣量		13.99 万 m ³
		水土保持治理达标评价	监测期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植被恢复率等各项指标达到目标值，工程建设产生新的水土流失得到了基本控制，扰动和损坏的土地大部分得到了治理，已实施的防护措施大部分运行良好；已恢复的植被和绿化植物生长良好，较好的控制了工程建设所造成的人为水土流失。							
	总体结论	水土保持治理措施基本完成，防治效果明显，水保工程建设过程中，水保方案措施体系，得到全面落实；工程进度上没有遵循水土流失防治“三同时”的原则，措施实施进度滞后。								
主要建议		1、对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加强管护，保证其正常运行并发挥作用。								

第 1 章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

1.1 建设项目概况

1.1.1 项目基本情况

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与战备支路交汇处以南。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0'45.59"，北纬 29°43'27.89"。

本项目属新建建设类。项目征占地总面积 3.40hm²，其中安置房工程区 2.86hm²，战备支路工程区 0.54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其中安置房工程区征占地面积 2.86hm²，总建筑面积 125734.83m²，计容建筑面积 107540.41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18194.42m²，建筑密度 19.48%，容积率 3.71，绿化面积 8546.41m²，绿地率 29.90%，机动车停车位 567 个。战备支路工程区面积 0.54hm²，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为 12m，设计时速 20km/h，总长约 450m，行道树绿化面积 180m²。绿地率 3.3%（为代建工程不计入规划指标）；主要建设 6 栋住宅楼、沿街商业裙楼、1 条市政道路（代建）、地下室、道路广场及绿化等设施组成。本项目紧邻战备路自北向南，由西向东依次呈“S”型依次布设 1#（26F）、2#（17F）、3#（25F）、4#（25F）、5#（25F）、6#（25F）及其他配套设施；工程总投资 35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1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补贴及银行信贷。

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7.47 万 m³，其中挖方 15.60 万 m³、填方 1.87 万 m³（含表土 0.26 万 m³）、借方 0.26 万 m³（即表土 0.26 万 m³）、综合利用方 13.99 万 m³。

余方全部外运至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基础建设回填使用。

1.1.2 项目区概况

(1) 地形地貌

本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与战备支路交汇处以南。原始地貌属丘陵地貌，地势起伏较大，原始场地标高介于31.35~41.58m。根据现场勘查可得地表物质组成为粉质粘土和杂草等。

(2) 地质、地层

引用 2015 年 12 月九江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的《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的内容：

地质

场地在区域上位于扬子准地台西部的九江台陷构造带与九江 - 彭泽复向斜南翼的次级皱褶带。九江 - 德安大断裂 (F3) 通过勘察区附近，走向 NNE、倾向 NW、倾角约 75°上述断层断至第三纪地层中，区内第四纪以来，构造活动微弱。场地为丘陵地貌，本次勘察结果表明，场地及周边无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裂缝、地面塌陷等不良地质作用形成的地质环境条件，也未发现上述不良地质作用。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附录 A 我国主要城镇抗震设防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和设计地震分组，本场地建筑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05g，设计特征周期值为 0.35S，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

(2) 地层

本次勘察查明，在钻探所达深度范围内，本场区地层自上而下可划分为人工填土层、第四系全新统冲积层及不利埋藏物。填土层为杂填土，冲积层为粉质粘土、细砂、卵石。本次勘察揭露至卵石层。

1.填土层 (Q4ml)

杂填土①：杂色，松散，稍湿，由粘性土、混凝土砖块等建筑垃圾组成，新近回填，欠固结。

2.第四系全新统冲积层 (Q4al)

粉质粘土②：灰黑色，软塑，主要由粉粒和粘粒组成，切面较光滑，干强度、韧性中等，无摇振反应。

粉质粘土③：灰褐色，可塑，主要由粉粒和粘粒组成，干强度中等，韧性中

等。

粉质粘土④：黄褐色、红黄色，硬塑，局部可塑，主要由粉粒和粘粒组成，切面较光滑，干强度中等，韧性中等。

细砂⑤：黄色，稍密状，主要由石英、长石组成，分选性一般，级配一般。该层局部分布。

卵石⑥：黄灰色，中密，饱和，浑圆状，粒径 2-6cm，主要由石英及砂岩组成，由粘性土和少量砂充填。级配良好。该层全场分布。

粉质粘土⑦：黄色为主，可塑，局部硬塑，主要由粉粒和粘粒组成，干强度中等，韧性中等。

（3）场地地下水

场区地下水按赋存条件划分为上层滞水、孔隙潜水。上层滞水主要赋存于杂填土中，受大气降水、地表水渗透，勘察期间处在丰水期，雨水较频繁，其水量较丰富。孔隙潜水主要赋存于卵石中。

混合水位初见水位 0~6.80 米，初见水位标高 26.94~37.21 米，稳定水位埋深 0.2~8.20 米，稳定水位标高 25.80~36.93 米。其稳定水位随地形及季节性气候影响而波动，场区地下水年变幅值约 1.0~2.0m。

（3）土壤、植被

①土壤

因本项目为棚改项目根据施工资料得知开工前为拆迁场地无表土可剥离，成土母质为粉质黏土。根据项目地质勘查报告中土工试验内容分析，本项目土壤理化性质相对于标准值，土壤孔隙度大，含水量大，容重大，易产生水土流失。

②植被

项目区地带性植被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根据项目开工前卫星影像图分析，现状植被主要为杂草等，植被覆盖率为5%。水土流失强度为轻度。区域内乡土树种有樟树、广玉兰、马尾松、湿地松等乔木，红花檵木、冬青、杜鹃等灌木，狗牙根、麦冬等草种。

（4）气象、水文

①气象

项目区地处九江市浔阳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充沛、无霜期长。多年平均气温18.5℃，极端最低气温-9.7℃（1969

年2月6日)，极端最高温度40.9℃（1961年7月23日），最高月平均气温28.92℃，最低月平均气温4.22℃，年平均降雨量1430mm，降雨量年际变化大，1954年雨量达2165.7mm，1978年雨量仅867.7mm。降水量年内分配不均，年降水的40%-50%集中在4-6月。暴雨主要发生在4-9月，以6月和7月发生暴雨的几率最多，日最大降雨量122.4mm。4-6月多为锋面雨，一次暴雨历时一般在4-5天，最长的可达10天以上，实测最大一日暴雨为248.6mm，年均蒸发量1032.5mm。10年一遇24h最大降雨量为163mm，20年一遇24h最大降雨量为192mm。全年日照充足，太阳辐射的年总量在102.3-114.1千卡/cm²，日照时数为1650-2100小时。年无霜期239-266天，年平均湿度达75%-80%，≥10℃有效积温5395℃。全年以东北风为主，冬季主导风向北向，年大风天数13.8d，年平均风向北向，年平均风速2.9m/s，瞬时极大风速29.4m/s。

（2）水文

周边水系

项目所在地属长江水系和白水湖水系。以下引自2008年10月九江市水利局编制的《九江市水功能区划》。

①长江水系

长江是我国最大的河流，发源于青藏高原唐古拉山脉主峰格拉丹东雪山，河流全长6300千米，流域面积180.7万平方千米，占全国总面积的18.8%。长江中下游干流河道全长1893千米，流经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苏、上海等六省（直辖市）市。

长江干流九江段位于长江中游与下游结合部，北岸为湖北省和安徽省，南岸为江西九江市，沿途经九江市的瑞昌市、九江县、浔阳区、庐山区、湖口县和彭泽县等县（市、区），自瑞昌市的下巢湖开始至彭泽县的牛矶山止，河段全长151.9千米，沿江地势自西向东和由南向北倾斜。自码头镇（北岸为武穴市）以下，左岸为开阔的冲积平原，右岸漫滩平原比较狭窄。南岸（右岸）沿江有断续的低山丘和阶地，一些石质山体濒临江边或突出江边成为矾头，在彭泽县境内有彭郎矾、马当矾、牛矶山等。

长江干流九江段是全市工业和服务业最集中的地区，2006年末沿江居住总人口130多万人，国内生产总值322.4亿元，占全市国内生产总值63%，年取用水量

12.58亿立方米。

九江市直汇长江的主要河流有瑞昌市的长河、乐园河、南阳河、横港河，九江市的十里水，九江县的沙河以及彭泽县的太平河、东升河、浪溪水等。

项目所在地水系长江水功能区划为工业用水区。

②白水湖水系

白水湖为九江市城中湖，位于城区东部，九江长江大桥跨湖而过，集水面积15.63平方千米，主要汇集周围丘陵沟汊之水，湖底高程14.0~16.0米，平均水深1.2米，正常蓄水位17.5米时湖面面积1.86平方千米。湖的西面建有九江市会展中心白水明珠和少年活动中心，北面临江建有九江生态园。

白水湖一级水功能区划分为开发利用区，二级区水功能区为景观娱乐用水区。

(5) 项目区水土流失情况

项目区地处南方丘陵区，水土流失类型主要以地表径流冲刷引起的水力侵蚀为主。根据江西省水利厅2017年8月印发的《江西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项目区不属国家和江西省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范围内。项目区地处南方丘陵区，水土流失类型主要以地表径流冲刷引起的水力侵蚀为主，土壤容许流失量为500t/(km²·a)。

1.2 水土保持工作情况

2015年4月，九江市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立项；

2015年4月，建设单位取得九江市规划局规划条件审批表；

2015年9月，九江市规划局颁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015年12月，由九江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完成的《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2016年11月，九江市规划局颁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016年12月，九江市浔阳区建设局颁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18年9月，九江市国土资源局颁发土地证。

2020年9月，建设单位根据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文件的规定以及项目建设前期工作的要求，委托我公司编制《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

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我公司接受委托后，在充分收集资料，全面分析主体工程建设特点的基础上，组织水土保持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区自然概况、土地利用和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于2020年10月编制完成《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于2020年10月31日下发了《关于〈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浔农水字〔2020〕43号）。

2021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准备验收工作，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

1.3 监测工作实施情况

1.3.1 监测实施方案执行情况

重点对主体工程实施过程中及措施实施后进行监测，对开挖回填、扰动面积、土石方量、植物措施、工程措施展开调查监测，运行期植被固土保水能力监测。在监测过程中，针对项目现场存在的问题向业主建议。执行了监测实施方案确定的目标、计划及任务。

监测时段：2021年6月至2021年12月，共7个月。

（一）准备阶段：2021年6月为第一时段，组建监测工作组，收集项目建设区气象、水文资料，有关工程设计资料，地形图和有关工程设计图，开展各区面积调查监测、扰动类型侵蚀强度监测及监测设施（点）布设。

（二）实施阶段：2021年10月，向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递交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1份。同时进行基本扰动类型侵蚀强度、土石方调查监测，完善各区面积监测及防治措施调查。

（三）分析评价阶段：2021年10月至12月为第三时段，重点进行植物措施监测，植被保水保土能力监测等，完成监测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记录表

表 1.3-1

监测时间	频次	监测内容	备注
2021年6月	1	合同签订后，到工程建设区全面了解情况，明确监测范围及重点监测区域	

2021 年 7 月至 12 月	3	到现场进行各区面积及防治措施调查,重点进行植物措施面积的监测。	
		到现场进行各区面积及防治措施调查,重点进行防治措施调查和侵蚀强度监测。	
		到现场进行各区面积及防治措施调查,准备验收工作。	
		到现场进行各区面积及防治措施、成活率调查,准备验收工作。	
		编制监测总结报告。	

1.3.2 监测组设置

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立即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组建项目水土保持监测项目部,配备相关水土保持专业人员四名,分为监测项目负责人、外业监测工程师、内业工程师(数据文档处理人员)等。各自职责为:

(1) 监测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项目的监测工作,为合同履行的总负责人,在项目完工后对项目施工人员进行安全、质量技术交底。

(2) 外业监测工程师:野外监测工作实施、测量、记录等具体工作。

(3) 内业工程师:数据录入、处理监测数据兼文字录入工作,数据的处理分析以及各项报告的编写工作对该工程基本情况、建设扰动地表情况、水土流失状况、水土保持措施及防治效果等进行了调查和现场监测。

表 1.3-2 监测部成员表

序号	姓 名	职 责	工 作 内 容
1	冷德意	项目负责人	项目实施、项目组织
2	谭威	外业监测工程师	水土流失影响因子监测、驻点监测。
3	邓冬冬	内业工程师	制图、数据处理和录入、报告的编写工作
4	周西艳	内业工程师	制图、数据处理和录入、报告的编写工作

1.3.3 监测点布设

1.3.3.1 工程措施监测点

工程措施监测点根据工程措施设计的数量、类型和分布情况,结合现场调查进行布设。监测工作组对项目区内已完成工程措施进行监测,于 2021 年 6 月选取雨水口、雨水井为本项目工程措施监测点,采取调查监测法。



雨水井雨水口运行情况

工程措施监测点排水沟、雨水井雨水口
位置为各防治区内
运行情良好
水土流失情况得到全部控制

1.3.3.1 植物措施监测点

监测工作组进场后，对项目区内绿化区域进行监测，于 2021 年 6 月进行布点监测，采取调查监测法。

2021 年 6 月，分别选取监测区域不规则形状约 4-25m² 不等作为样地单位，经监测工作组监测发现项目区范围内草皮成活率达 98%，保存率 99%，生长情况良好，通过监测发现，对比监测区域内，其水土保持效果明显，满足植被恢复率要求。已全部复绿，生长情况良好。

监测工作组对植物措施中的草皮、乔、灌木进行了监测。

2021 年 6 月，项目区内植物措施已全面完工，主要为铺植草皮；种植乔、灌木等。监测工作组选择了 2m×2m 草皮、1m×25m 乔木、2m×2m 灌木方样进行

了监测，通过监测发现，对比监测区域内，其水土保持效果明显，满足植被恢复率要求。已全部复绿，生长情况良好。



(草皮监测点)



(灌木监测点)



(乔木监测点)

植物措施监测点乔木、灌木、草皮
位置为各防治区内
成活率良好
水土流失情况得到全部控制

1.3.3.3 临时措施监测点

本项目已于 2016 年完工，监测工作相对迟缓，因此未对临时措施进行现场实际调查监测。

1.3.4 监测设施设备

监测所需设备和材料有钢钎、油漆、土钻、环刀等采样设备，天平、烧杯、量杯、烘箱等样品分析设备，标杆、50m 皮尺、钢卷尺等测量设备以及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水准仪、坡度仪、经纬仪、手持式 GPS 定位仪及无人机等调查监测设备。

1.3.5 监测技术方法

监测方法主要采用调查监测法、巡查法及无人机技术。施工中应及时调查由于施工造成水土流失的危害，沟道淤积等情况，并预测其发展趋势。

对影响水土流失的主要因子如地形、地貌、水系、水土流失的危害、生态环境的变化以及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等情况采用调查监测。

根据项目建设区进度及现状，对绿化工程建设的相关部位可采取巡测的办法开展水土流失的监测工作。

项目建设对周边产生水土流失危害情况，采用无人机技术实施监测，全面的获悉周边的影响情况；利用无人机的大视角摄影能力系统的规划水土保持监测体系。

1.3.6 监测成果提交情况

项目共提交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记录表 1 份等。

表 1.3-4 监测成果提交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提交时间	提交对象	主要内容	备注
1	监测记录表	2021 年 6 月	建设单位	月监测情况及意见	1
2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2021 年 10 月	水行政主管部门、建设单位	季度报告表	1

第2章 监测内容和方法

2.1 扰动土地情况

扰动土地情况通过扰动地表面积，结合施工图按季度进行统计调查监测得出。监测工作组于2021年6月进场开展监测工作，至2021年12月进行总结，根据水土保持措施施工时段，于2021年12月结束监测工作。

工程于2016年11月开工，至2019年11月完工，总工期37个月。监测时段为2021年6月，共1个月。

通过调查资料及查阅相关历史影像资料得知，扰动土地最为严重时段为2016年11月至2017年5月主要为土方工程、基础开挖，扰动土地面积为 3.40hm^2 ，也是建设过程中产生水土流失最为严重的时期。

项目建设扰动土地情况基本控制在红线范围内，2019年1月至2019年10月主要为水土保持设施小区域的扰动面积，水土保持设施施工扰动土地总面积 0.85hm^2 。

2.2 取料、弃渣

根据《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本项目未设置取料、弃渣场。

2.3 水土保持措施

水土保持措施主要包括工程措施、植物措施。监测工作组分别设置了工程措施监测点、植物措施监测点。通过监测及查阅相关资料发现，水土保持措施施工时间与主体工程紧密相连，不同时段采取不同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

遥感监测

1) 卫星遥感监测通过获取项目区监测时段内的高分辨率卫星遥感影像，基于RS与GIS技术，对获取的遥感影像依次开展正射校正、专题信息增强、影像配准、影像融合、影像镶嵌等处理，采用目视判读解译方法，解译获取项目建设各阶段的扰动范围、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水土流失面积等动态监测数据。

2) 无人机低空遥感监测无人机低空摄影测量技术是一种高精度的现代摄影测量方法。利用无人机平台获取的原始数据，经影像后处理软件处理后，获得项目区的数字高程模型(DEM)和数字正射影像图(DOM)，以DEM和DOM数

据为基础，结合项目区平面布置图，绘制各分区边界线，可精确计算各监测分区扰动土地面积；通过提取植被覆盖度、土地利用类型和坡度等水土流失影响因子，进而判别各监测分区的土壤侵蚀强度；通过对比两期 DEM 数据，可以计算取弃土场的方量；通过影像解译并辅以野外调查，可获得水土保持工程、植物措施的实施面积。

水土保持措施对主体工程安全建设和运行发挥的作用和水土保持措施对周边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发挥的作用采用巡查监测，每年汛期前后及大风、暴雨后进行调查。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效果监测主要采用地面观测、实地量测和资料分析的监测方法。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临时防护措施监测包括实施进度、位路、规格、尺寸、数量、质量、稳定性、完好率、运行情况 and 拦渣保土效果。水土保持植物措施监测包括实施进度、不同阶段的林草种植面积、成活率、生长情况、林草覆盖度、郁闭度、拦渣保土效果和扰动地表林草自然恢复情况等。

经调查监测反映方案设计的措施体系合理性，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已得到较全面落实。完成的植物措施和自然恢复的植被较好的防治了因工程引发的人为水土流失。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有关资料得知，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量如下表 2.3-1，主要采取的调查监测方法，结合监测点的布置取得监测数据。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表

表 2.3-1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完成工程量	变化情况	工期	变化原因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1	雨水管	m	670	670		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6 月	无变化
-2	雨水井	个	25	25			无变化
-3	雨水口	个	60	60			无变化
2	表土回填	m ³	2563.92	2563.92			无变化
二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1	雨水管	m	450	450		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8 月	无变化
-2	雨水井	个	10	10			无变化
-3	雨水口	个	20	20			无变化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1	场地绿化	m ²	8146.41	8146.41		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10 月	无变化
	乔木	株	599	599			无变化
	灌木	株	203124	203124			无变化
	草坪	m ²	2861	2861			无变化
2	边坡绿化	m ²	400	400			无变化
二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1	行道树绿化	m ²	180	180		2019 年 8 月至 2019 年 11 月	无变化

2.4 水土流失情况

监测时段为 2021 年 6 月至 12 月，共 7 个月。监测组随着水土保持工程进展情况的变化，项目区部分地表扰动面积随之改变，至监测委托时间起，项目主体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已全部完工。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面积情况按施工时序和进度进行分析推算。

详见下表 2.4-1、2.4-2 水土流失情况记录表。

施工期监测区水土流失情况表

表 2-4-1

监测分区	项目建设区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面积占用面积 (%)	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各级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平均土壤侵蚀模数 (t/km ² ·a)	年均土壤侵蚀总量 (t)	监测频次	监测方法
				轻度	中度	强烈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2.86	89.2	2.55	1.15	0.95	0.45	4365	125	1	调查监测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0.54	70.4	0.38	0.23	0.1	0.05	4365	24	1	调查监测
小计	3.40	86.2	2.93	1.38	1.05	0.50	4365	149		

试运行期监测区水土流失情况表

表 2-4-2

监测分区	项目建设区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面积占用面积 (%)	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各级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平均土壤侵蚀模数 (t/km ² ·a)	年均土壤侵蚀总量 (t)	监测频次	监测方法
				轻度	中度	强烈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6.9	0.2	0.2	/	/	500	14.3	6.9	1	遥感监测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1.8	0.01	0.1			500	2.7	1.8	1	遥感监测
小计	6.1	0.21	0.21	/	/	500	17	6.1		

第3章 重点对象水土流失动态监测

3.1 防治责任范围监测

3.1.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3.40hm²，监测工作于2021年6月开展，监测工作完成后确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3.40h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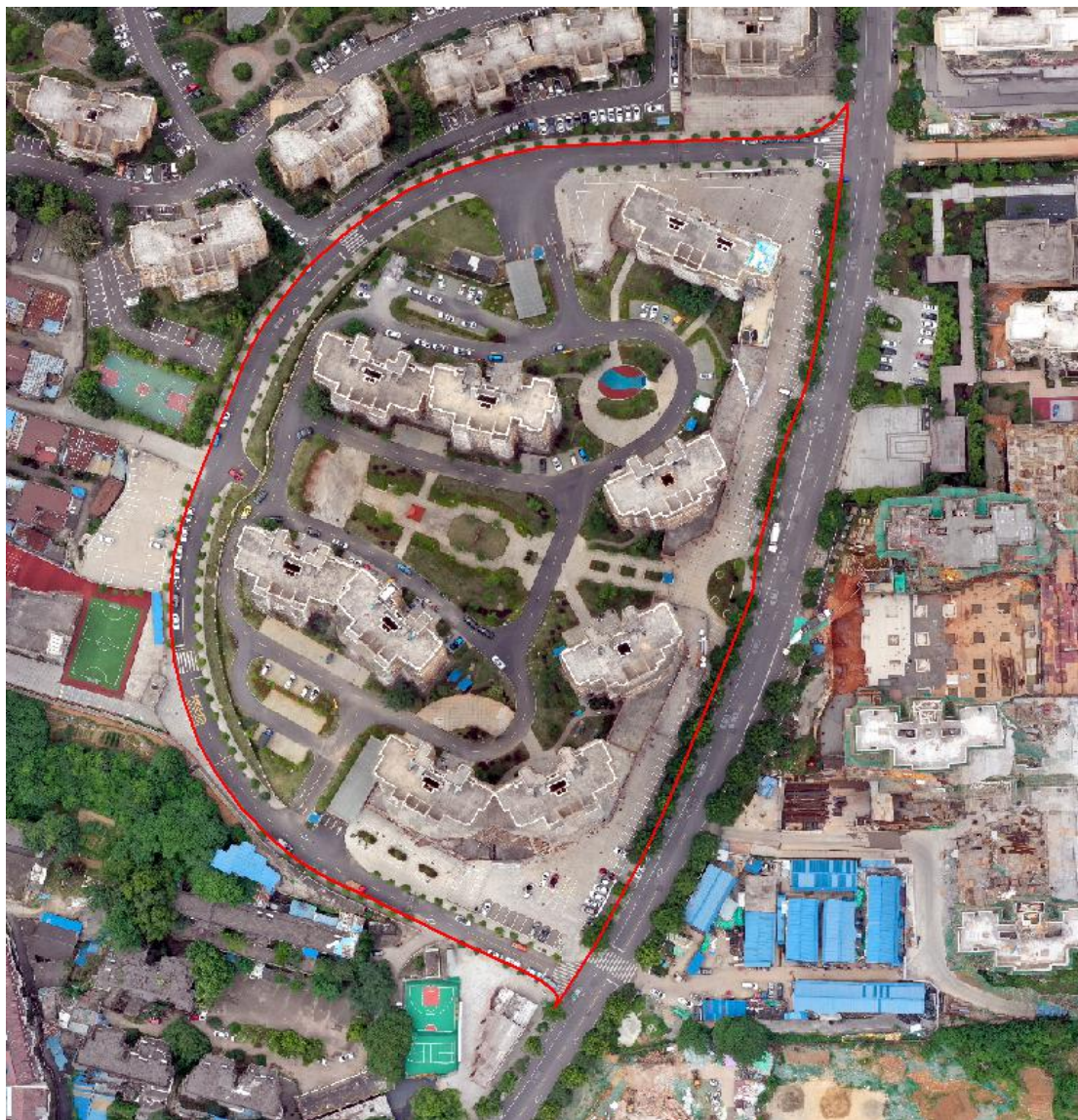
水土保持方案与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完成后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无变化。详见表3-1

方案批复与实际发生防治责任范围表

表 3.1

单位：hm²

方案设计防治责任范围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			增减情况(“+”为增，“-”为减)		备注
防治责任范围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战备支路工程区	防治责任范围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战备支路工程区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战备支路工程区	
3.40	2.86	0.54	3.40	2.86	0.54	/	/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监测影像（2021 年 6 月）

3.1.2 背景值及各地表扰动类型侵蚀模数

(1) 原地貌侵蚀模数

本项目土壤侵蚀背景值是根据区域土壤侵蚀背景数据、水土保持规划数据，并结合项目区地形、地貌、土地类型、降雨情况、土壤母质、植被覆盖等进行综合分析，经现场勘察、调查并咨询当地水保专家意见综合确定。由于本项目为点型工程，建设区集中，各分区的自然条件相似，因此，综合确定本项目各分区的平均土壤侵蚀背景值为 $1075t/(km^2 \cdot a)$ 。

(2) 防治措施实施后侵蚀模数

各地表扰动类型侵蚀模数采取类比庐山国际新城项目实测数据。庐山国际新城项目已于 2015 年通过水行政主管部门行政验收。类比结果为：开挖回填类扰动造成的侵蚀最大，平均侵蚀模数为 $7900t/(km^2 \cdot a)$ ，临时堆土扰动次之，为 $1454t/(km^2 \cdot a)$ 。扰动地表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 $4677t/(km^2 \cdot a)$ 。

监测项目组 2021 年 6 月至 12 月对防治措施实施后的二个侵蚀单元上的 2 组监测点的数据进行采集、整理与分析，计算结果见表 3.1-4，3.1-5。

根据以上监测数据分别计算有植物措施区域的侵蚀模数，结果见表 3.1-6，3.1-7。

根据以上监测数据，计算得出 2021 年 6 月至 12 月本项目扰动地表在防治措施逐步实施完毕后初步发挥效益时的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 $500t/(km^2 \cdot a)$ 。有植被覆盖的地表比尚未恢复植被的地表流失量明显减少，水保措施保水拦渣防护效果显著。

表 3.1-1 测针法测定有植被区域土壤流失量登记表

组别	2021 年 6 月至 12 月侵蚀厚度 (mm)		备注
	第一组	第二组	
标桩 1	1.91	1.75	水力侵蚀量
标桩 2	1.83	1.65	水力侵蚀量
标桩 3	2.1	2.51	水力侵蚀量
标桩 4	2.1	2.53	水力侵蚀量
标桩 5	1.47	2.31	水力侵蚀量
标桩 6	2.01	2.05	水力侵蚀量
标桩 7	2.11	1.46	水力侵蚀量
标桩 8	2.46	1.64	水力侵蚀量
标桩 9	2.55	2.04	水力侵蚀量

平均侵蚀厚度	2.06	1.99	$H_{\text{平均}} = \sum h$
坡度 (°)	0.00	0.00	
容重 (t/m^3)	1.16	1.16	测定值
侵蚀量 (t)	0.003135756	0.003038422	$A = rSZ\cos\theta/1000$

表 3.1-2 测针法测定无植被区域土壤流失量登记表

组别	2021 年 6 月至 12 月侵蚀厚度 (mm)		备注
	第一组	第二组	
标桩 1	3.11	3.05	水力侵蚀量
标桩 2	3.31	3.08	水力侵蚀量
标桩 3	2.68	2.57	水力侵蚀量
标桩 4	2.53	2.45	水力侵蚀量
标桩 5	2.62	2.46	水力侵蚀量
标桩 6	2.58	2.77	水力侵蚀量
标桩 7	2.03	2.43	水力侵蚀量
标桩 8	2.36	2.24	水力侵蚀量
标桩 9	2.21	2.35	水力侵蚀量
平均侵蚀厚度	2.60	2.60	$H_{\text{平均}} = \sum h$
坡度 (°)	0	0	
容重 (t/m^3)	1.34	1.34	测定值
侵蚀量 (t)	0.003726689	0.003722222	$A = rSZ\cos\theta/1000$

表 3.1-3 测针法测定有植被区域土壤侵蚀模数计算表

组别	2021 年 6 月至 12 月侵蚀厚度 (mm)		备注
	第一组	第二组	
平均厚度 (mm)	2.06	1.99	$H_{\text{平均}} = \sum h$
坡度 (°)	0.00	0.00	
容重 (t/m^3)	1.16	1.16	测定值
侵蚀量 (t)	0.31	0.30	$A = ZS\cos\theta/1000$
侵蚀模数 ($t/km^2 \cdot a$)	521	479	水力侵蚀量
侵蚀模数平均值	500		水力侵蚀量

表 3.1-4 测针法测定有植被区域土壤侵蚀模数计算表

组别	2021 年 6 月至 12 月侵蚀厚度 (mm)		备注
	第一组	第二组	
平均厚度 (mm)	2.60	2.60	$H_{\text{平均}} = \sum h$
坡度 (°)	0.00	0.00	
容重 (t/m^3)	1.34	1.34	测定值
侵蚀量 (t)	0.37	0.37	$A = ZS\cos\theta/1000$
侵蚀模数 ($t/km^2 \cdot a$)	508	492	水力侵蚀量

侵蚀模数平均值

500

水力侵蚀量

(3) 各地表扰动类型侵蚀模数

根据以上监测数据分别计算项目区扰动地表开挖回填、临时堆土、占压、绿化四类不同侵蚀单元的侵蚀模数，计算结果见表 3-1-5，3-1-6 土壤侵蚀模数计算表。

表 3-1-5 测针法测定定扰动地表开挖回填土壤侵蚀模数计算表			
组 别	2021 年 6 月至 12 月		备注
	第一组	第二组	
平均厚度（mm）	3	3	H 平均=∑h
坡度（. ）	0	0	
容重（t/m³）	1.16	1.16	测定值
侵蚀量（t）	0.003135756	0.003038422	A=ZScosθ/1000
侵蚀模数（t/km²·a）	2380	500	水力侵蚀量
侵蚀模数平均值	1440		水力侵蚀量
表 3-1-6 测针法测定临时堆土土壤侵蚀模数计算表			
组 别	2021 年 6 月至 12 月		备注
	第一组	第二组	
平均厚度（mm）	2.60	2.60	H 平均=∑h
坡度（. ）	0	0	
容重（t/m³）	1.16	1.16	测定值
侵蚀量（t）	0.003726689	0.003722222	A=ZScosθ/1000
侵蚀模数（t/km²·a）	8240	6340	水力侵蚀量
侵蚀模数平均值	7290		水力侵蚀量

根据以上扰动地表监测点数据，发现各种扰动地表类型中，开挖回填类扰动造成的侵蚀最大，平均侵蚀模数为 $8240t/(km^2 \cdot a)$ ，临时堆土扰动次之，为 $6340t/(km^2 \cdot a)$ ，占压扰动相对较小，为 $2380t/(km^2 \cdot a)$ ，绿化扰动相对最小为 $500t/(km^2 \cdot a)$ 。扰动地表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 $4365t/(km^2 \cdot a)$ 。

由以上数据可以综合得出本项目扰动地表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 $4365t/km^2 \cdot a$ 。

3.1.3 建设期扰动土地面积

根据本工程征占地资料 and 实际调查核实，本工程建设期间实际扰动土地面积为 3.40hm²，均为永久占地。扰动土地类型为城镇村住宅用地及交通用地等。具体征占地地表面积情况见表 3-2。

表 3-2 工程占地统计表 单位：hm²

分区	占地面积	占地性质	土地利用类型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2.86	永久占地	住宅用地
战备支路工程区	0.54	永久占地	交通用地
合计	3.40		

3.2 取料监测结果

根据《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及批复文件，本项目不设置取料场。

3.3 弃渣监测结果

根据《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

3.4 土石方流向情况监测

3.4.1 方案设计土石方量

根据《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本工程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7.47 万 m³，其中挖方 15.60 万 m³、填方 1.87 万 m³（含表土 0.26 万 m³）、借方 0.26 万 m³（即表土 0.26 万 m³）、综合利用方 13.99 万 m³。

余方全部外运至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基础建设回填使用。

3.4.2 实际监测土石方情况

根据查阅相关结算资料，本工程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7.47 万 m³，其中挖方 15.60 万 m³、填方 1.87 万 m³（含表土 0.26 万 m³）、借方 0.26 万 m³（即表土 0.26 万 m³）、综合利用方 13.99 万 m³。

余方全部外运至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基础建设回填使用。

因本项目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时已完工，本方案为补报方案，土石方均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结算资料为主，因此方案设计较实际监测得知土石方工程量基本一致。无变化（详见土石方结算清单）土石方平衡及调配情况详见表 3-3。

土石方平衡表

表 3-3

单位: 万 m³

序号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方	
			数量	来源	数量	来源
①	15.60	1.87	0.26	外购	13.99	外运
合计	15.60	1.87	0.26		13.99	

3.5 其他重点部位监测结果

本项目已于 2016 年完工, 监测工作属补充开展, 因此未对现场大型开挖填筑区、施工道路进行现场监测。

第4章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4.1 工程措施监测结果

4.1.1 方案设计工程措施

根据《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方案设计工程措施按各防治分区进行布设，主要有：

（1）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雨水管 670m，雨水井 25 座，雨水口 60 口，表土回填 2563.92m²；

（2）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雨水管 450m，雨水井 10 座，雨水口 20 口；植物措施有行道树绿化 180m²；

4.1.2 工程措施监测结果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主要集中在 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4 月、2019 年 8 月至 2019 年 10 月实施。通过查阅设计资料、监理月报、工程验收计量单、现场调查及卫星遥感影像复核等方法获取工程措施工程量，局部区域的调查采用无人机调查，已实施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如下：

（1）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雨水管 670m，雨水井 25 座，雨水口 60 口，表土回填 2563.92m²；

（2）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雨水管 450m，雨水井 10 座，雨水口 20 口；植物措施有行道树绿化 180m²；

4.1.3 工程措施变化量及原因

工程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方案所设计工程量均根据项目竣工资料设计，因此方案设计较本次验收工程量无变化。

详见表 4.1-1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
详见影像 4.1-1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

表 4.1-1

单位：见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完成工程量	变化情况	工期	变化原因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1	雨水管	m	670	670	/	2019 年 8 月至 10 月	无变化
	-2	雨水井	个	25	25	/	2019 年 8 月至 10 月	无变化
	-3	雨水口	个	60	60	/	2019 年 8 月至 10 月	无变化
	2	表土回填	m³	2563.92	2563.92	/	2019 年 9 月	无变化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1	雨水管	m	450	450	/	2019 年 1 月至 3 月	无变化
	-2	雨水井	个	10	10	/	2019 年 1 月至 3 月	无变化
	-3	雨水口	个	20	20	/	2019 年 1 月至 3 月	无变化

4.1.4 工程措施监测影像

图 4.1-1

工程措施监测影像



4.2 植物措施监测结果

4.2.1 方案设计植物措施

根据《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

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方案设计植物措施按各防治分区进行布设, 主要有:

(1)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场地绿化 8146.41m², 乔木 599 株, 灌木 203124 株, 草坪 2861m², 边坡绿化 400m²;

(2)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行道树绿化 180m²;

4.2.2 植物措施监测结果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主要集中在 2019 年 9 月至 2019 年 11 月实施, 后期对部分区域进行了补植补种。通过查阅设计资料、监理月报、工程验收计量单、现场调查及卫星遥感影像复核等方法获取植物措施工程量, 局部区域的调查采用无人机调查, 已实施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如下:

(1)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场地绿化 8146.41m², 乔木 599 株, 灌木 203124 株, 草坪 2861m², 边坡绿化 400m²;

(2)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行道树绿化 180m²;

4.2.3 植物措施变化原因

植物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方案所设计工程量均根据项目竣工资料设计, 因此方案设计较本次验收工程量无变化。

详见表 4.1-2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

表 4.1-2

单位: 见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完成工程量	变化情况	工期	变化原因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1	场地绿化	m ²	8146.41	8146.41	/	2019 年 8 月至 10 月	无变化
	乔木	株	599	599	/	2019 年 8 月至 10 月	无变化
	灌木	株	203124	203124	/	2019 年 8 月至 10 月	无变化
	草坪	m ²	2861	2861	/	2019 年 9 月	无变化

2	边坡绿化	m ²	400	400			
二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2019年1月至 3月	无变化
1	行道树绿化	m ²	180	180	/	2019年1月至 3月	无变化

4.2.4 植物措施监测影像





4.3 临时措施防治效果

本项目已于 2019 年完工，监测工作相对迟缓，因此未对临时措施进行现场实际调查监测

4.4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

根据监测结果统计，该项目建设单位基本落实方案工程量，水土保持设施于 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11 月施工，总工期 11 个月。

随着各项防治措施的逐步实施完毕，水土流失源得到了全面控制，只有植物措施面积 0.85hm^2 存在微度水土流失。平均土壤侵蚀模数由建设期 $4365\text{t}/(\text{km}^2\cdot\text{a})$ 降至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

第 5 章 水土流失情况监测

5.1 水土流失面积

5.1.1 施工准备期水土流失面积

项目区地处南方红壤区-江南山地丘陵区-鄱阳湖丘岗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水土流失类型主要以地表径流冲刷引起的水力侵蚀为主，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2 \cdot a)$ 。

根据 2018 年《江西省水土保持公报》：本项目区所属行政区域浔阳区无水土流失面积。

施工准备期监测区水土流失情况表

表 5-1-1

监测分区	项目建设区面积 (hm^2)	水土流失面积占用地面积 (%)	水土流失面积 (hm^2)	各级水土流失面积 (hm^2)		
				轻度	中度	强烈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2.86	/	/	/	/	/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0.54	/				
小计	3.40	/	/	/	/	/

5.1.2 施工期水土流失面积

本工程于 2016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1 月完工，施工期 37 个月。随着施工强度的逐步加大，各区域扰动土地面积不断增加，水土流失面积也随之增加。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开始时项目已完工，通过查阅施工设计文件、施工进度安排、施工过程中的影像资料及施工期遥感影像数据等资料，对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面积进行统计分析，水土流失面积具体情况见表 5-1-2。

施工期监测区水土流失情况表

表 5-1-2

监测分区	项目建设区面积 (hm^2)	水土流失面积占用地面积 (%)	水土流失面积 (hm^2)	各级水土流失面积 (hm^2)		
				轻度	中度	强烈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2.86	89.2	2.55	1.15	0.95	0.45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0.54	70.4	0.38	0.23	0.1	0.05
小计	3.40	86.2	2.93	1.38	1.05	0.50

5.1.3 试运行期水土流失面积

2019 年 11 月，项目完工投入运行，随着各项水土保持工程的陆续建成，项目建设区的植物措施林草保存率、覆盖率的提高，项目建设区的水土流失程度逐步减轻，水土流失面积具体情况见表 5-1-3。

试运行期监测区水土流失情况表

表 5-1-3

监测分区	项目建设区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面积占用地面积 (%)	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各级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轻度	中度	强烈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2.86	6.9	0.2	0.2	/	/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0.54	1.8	0.01	0.1		
小计	3.40	6.1	0.21	0.21	/	/

5.2 土壤流失量

5.2.1 施工准备期土壤流失量

根据 2018 年《江西省水土保持公报》：本项目区所属行政区域浔阳区无水土流失面积。

施工准备期监测区水土流失情况表

表 5-2-1

监测分区	项目建设区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面积占用地面积 (%)	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各级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平均土壤侵蚀模数 (t/km ² ·a)	年均土壤侵蚀总量 (t)
				轻度	中度	强烈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2.86	/	/	/	/	/	1075	/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0.54						1075	
小计	3.40	/	/	/	/	/	/	/

5.2.2 施工期土壤流失量

项目建设过程中，随着土石方工程的施工建设，主体工程挖、填边坡以及弃渣场、施工场地和施工便道等临时用地的修建和使用等，对项目区的原地貌、土地和植被均产生了不同程度的扰动和损坏，产生了新的水土流失，项目区水土流失面积和水土流失量都有所增加，建设中项目区年均土壤侵蚀总量为 149t，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 4365/km²·a，各监测区的土壤流失情况如下表 5-2-2。

施工期监测区水土流失情况表

表 5-2-2

监测分区	项目建设区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面积占用地面积 (%)	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各级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平均土壤侵蚀模数 (t/km ² ·a)	年均土壤侵蚀总量 (t)
				轻度	中度	强烈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2.86	89.2	2.55	1.15	0.95	0.45	4365	125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0.54	70.4	0.38	0.23	0.1	0.05	4365	24
小计	3.40	86.2	2.93	1.38	1.05	0.50	4365	149

5.2.3 试运行期土壤流失量

2019年11月，项目完工投入运行，随着各项水土保持工程的陆续建成，项目建设区的植物措施林草保存率、覆盖率的提高，项目建设区的水土流失程度逐步减轻，水土流失面积具体情况见表5-2-3。

试运行期监测区水土流失情况表

表 5-2-3

监测分区	项目建设区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面积 占用地面积 (%)	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各级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平均土壤 侵蚀模数 (t/km ² .a)	年均土 壤侵蚀 总量(t)
				轻度	中度	强烈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2.86	6.9	0.2	0.2	/	/	500	14.3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0.54	1.8	0.01	0.1			500	2.7
小计	3.40	6.1	0.21	0.21	/	/	500	17

5.3 取料、弃渣潜在土壤流失量

根据《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本项目未设置取料、弃渣场。

5.4 水土流失危害

在监测过程中项目区目前未发生明显的水土流失危害事件。

第6章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监测结果

6.1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项目安置房工程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主要包括道路、硬化、及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共2.86hm²；水土流失总面积2.86hm²。由此计算项目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8%。

水土流失治理度计算表

表6-1

单位：hm²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总面积(hm ²)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hm ²)			水土流失治理度(%)	方案目标值(%)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小计		
安置房工程区	2.86	0	0.85	0.85	100	98
合计	2.86	0	0.85	0.85	100	98

项目战备支路工程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主要包括道路、硬化、及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共0.54hm²；水土流失总面积0.54hm²。由此计算项目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8%。

战备支路工程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计算表

表6-1.1

单位：hm²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总面积(hm ²)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hm ²)			水土流失治理度(%)	方案目标值(%)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小计		
战备支路工程区	0.54	0	0.01	0.01	100	98
合计	0.54	0	0.01	0.01	100	98

6.2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是指项目建设区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量之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建设区容许土壤流失量/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强度
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及本工程水土保持报方案，结合工程所在区域的土壤侵蚀类型与强度，本工程区的容许土壤流失量为500t/km²·a。截至2021年6月该工程项目治理后的平均土壤侵蚀强度达到500t/km²·a，土壤流失控制比平均为1.0，达到了防治标准1.0。

6.3 渣土防护率

项目安置房工程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挖填总量为16.12万m³，其中挖

方15.60万m³、填方1.87万m³（含表土0.26万m³）、借方0.26万m³（即表土0.26万m³）、综合利用方13.99万m³。实际临时堆存土方量为1.61万m³，实际施工过程中采取措施实际拦挡土方量约为1.60万m³，拦渣率为99.37%，超过方案目标值98%。

项目战备支路工程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土石方工程量为挖方1.35万m³，全部外运综合利用。实际无临时堆存土石方，因此不计入渣土防护率。

6.4 表土保护率

根据《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因编制《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时土石方工程已完工，表土已被破坏，后期绿化覆土全部外借，不计入表土保护率。

6.4 林草植被恢复率

项目安置房工程区可恢复植被面积为8546.41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8546.41m²，林草植被恢复率为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8%。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可绿化面积	已恢复面积			植被恢复系数(%)	林草覆盖度(%)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安置房工程区	28580.7	8546.41	8546.41	0	8546.41	100	29.90
合计	28580.7	8546.41	8546.41	0	8546.41	100	29.90

项目战备支路工程区可恢复植被面积为180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180m²，林草植被恢复率为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8%。

战备支路工程区林草植被恢复率

表 6-2.1单位：m²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可绿化面积	已恢复面积			植被恢复系数(%)	林草覆盖度(%)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战备支路工程区	5400	180	180	0	180	100	3.33
合计	5400	180	180	0	180	100	3.33

6.6 林草覆盖率

本项目安置房工程区红线范围内总面积为28580.7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8546.41m²，项目区林草覆盖率为29.90%，超过方案目标值27%。

安置房工程区林草植被覆盖率计算表

表 6.3-1单位：m²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林草植被面积			植被覆盖率 (%)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安置房工程区	28580.7	8546.41	0	8546.41	29.90
合计	28580.7	8546.41	0	8546.41	29.90

本项目战备支路工程区红线范围内总面积为5400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180m²，项目区林草覆盖率为3.33%。（代建工程不计入规划指标）

战备支路工程区林草植被覆盖率计算表

表 6.3-2单位：m²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林草植被面积			植被覆盖率 (%)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战备支路工程区	5400	180	0	180	3.33
合计	5400	180	0	180	3.33

第 7 章 结 论

7.1 水土流失动态变化

项目防治责任范围为 3.40hm²，防治范围内水土保持防治责任得到落实；项目土石方主要集中在场地平整开挖、土方回填时段，其他时间段土石方变化是较少的，土石方施工过程中未造成较大的水土流失危害的隐患，与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方向、措施类型等基本保持一致。

工程实际完成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和水土保持方案中设计的防治指标详见表 7.1-1、7.1-2。

安置房工程区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对比分析表

表 7-1-1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完成值	评价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100%	达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	达标
渣土防护率	98%	99.37%	达标
表土保护率	/	/	达标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100%	达标
林草覆盖率	27%	29.90%	达标

战备支路工程区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对比分析表

表 7-1-2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完成值	评价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100%	达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	达标
渣土防护率	/	/	达标
表土保护率	/	/	达标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100%	达标
林草覆盖率	3.33%	3.33%	达标

项目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都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

7.2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水土保持监测除了反映建设项目水土流失状况、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情况外，也是对水土保持方案的检验，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已得到了全面的实施。

本项目水土保持防治工程措施都已实施完毕。已完成的水保工程措施均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施工修建，已实施的措施目前均运行良好，达到了防治水土流失、保护工程本身安全的防治效果，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显著。

方案设计的植物措施都已完成。已完成的植物措施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实施，对道路、场地采取地被的种植方式，草种大部分选择以乡土树种居多，平均成活率达到 98%；对各区域采取了地被等。总体来说，植物措施的实施起到了防治水土流失，起到固土保水的水土保持防治效果。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上基本维持了原方案设计的框架，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施工图设计进行施工，工程永久占地区域内的工程标准高、防护效果显著、生态恢复良好，完成的水土保持工程数量和质量符合设计要求。通过对工程现场的抽查、核实，工程建设期间未发生水土流失事故，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到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技术规范与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工程投资基本合理。

7.3 存在问题及建议

（1）监测过程中总结的经验：

对已完成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加强后续管护，对未成活植被及植被稀疏地块进行及时补种；打造一个良好的小区环境。

（2）监测过程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的要求，要全面准确地反映建设项目的水土流失情况，水土流失量的确定是监测工作的难点。由于监测工作滞后，各监测点可供监测的时间较短，现有的传统监测方法有较大的局限，但在现阶段的技术条件下又不得不依托传统的监测方法，探索一套适合于生产建设项目特点的水土流失监测方法势所必然。

植物措施及工程措施的侵蚀强度的监测方法有待进一步研究。

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是验证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及效果的根本手段，是水土保持工程验收的基本依据。必须开展水土保持监测才能及时反映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扰动范围、水土流失程度的动态变化及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数量和效果，才能检验水土保持方案及措施是否适宜、是否有效，同时为今后开展水土保持编制工作提供有益的经验。

2) 准确的反映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状况要从复杂的工程建设内容找出引

发水土流失的因子。根据水土流失形态、侵蚀物质组成以及基本相似的水土流失强度归纳出基本地表扰动类型,这些基本类型能够涵盖整个工程的所有建设内容所产生的水土流失种类,取得了较好的监测效果。

3) 利用多种方法检测基本扰动类型侵蚀强度。基本扰动类型侵蚀强度的监测是监测工作的重点和难点,这是统计整个项目水土流失量以及评价工程水土流失程度必不可少的内容。

4) 多方面参与监测工作。为了提高监测质量,邀请有关技术部门、施工单位和现场施工人员进行实地调查,对监测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进行讨论,保证了监测工作的顺利进行和监测成果的质量。

(3) 存在问题及建议

生产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不仅仅是为环境建设服务,同时也为主体工程服务,对于改善周边环境、保障主体工程的安全运行具有重要的作用。项目绿化工程已全部完工,但部分地块仍存在植被稀疏、成活率低等情况。

对已完成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要加强管护、维修,尤其是植物措施,要认真做好抚育管理,对适应性差成活率低的灌木应进行树种更换,使其尽快发挥防护效益,同时建议加强项目绿化植被的管理和维护,对局部裸露地块进行补植。

7.4 综合结论

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较为重视,经我单位提出监测意见后,在后续管护过程中严格按照要求进行补植及后续管护。目前已完成的防治措施均运行良好,基本达到了方案设定的目标值。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施工方基本能够贯彻防治结合、以防为主的方针,施工时能尽量减少工程开挖对周边环境的破坏;监测过程中对工程建设引起的扰动情况、开挖情况、水土流失的变化情况、各类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情况及防治效果等,做了相应的调查、记录,给实施监督管理时提供一定依据。

项目法人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和管理纳入高标准、规范化管理模式和程序中,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落实了项目法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水土保持职责,强化了对水土保持工程的管理,实行了“项目法人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以确保水土保持方案的顺利实施。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区内的水土流失进行着全面、系统的整治,较好完成

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

项目竣工后，由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实行行政主管领导下的专业人员负责制，负责运营管护。

目前，各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良好，达到了设计要求，具备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竣工验收条件。

第 8 章 附图及有关资料

8.1 附件附图

8.1.1 附件

- 1、监测任务委托书；
- 2、监测中影像资料；
- 3、关于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8.1.2 附图

- 1、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地理位置图；
- 2、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监测分区及监测点位图；
- 3、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图；

8.2 有关资料

- 1、土石方相关资料；
- 2、工程、植物措施工程量及投资完成情况；
- 3、竣工验收备案表；
- 4、绿化景观工程竣工验收的批复；
- 5、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表；

附

件

委 托 书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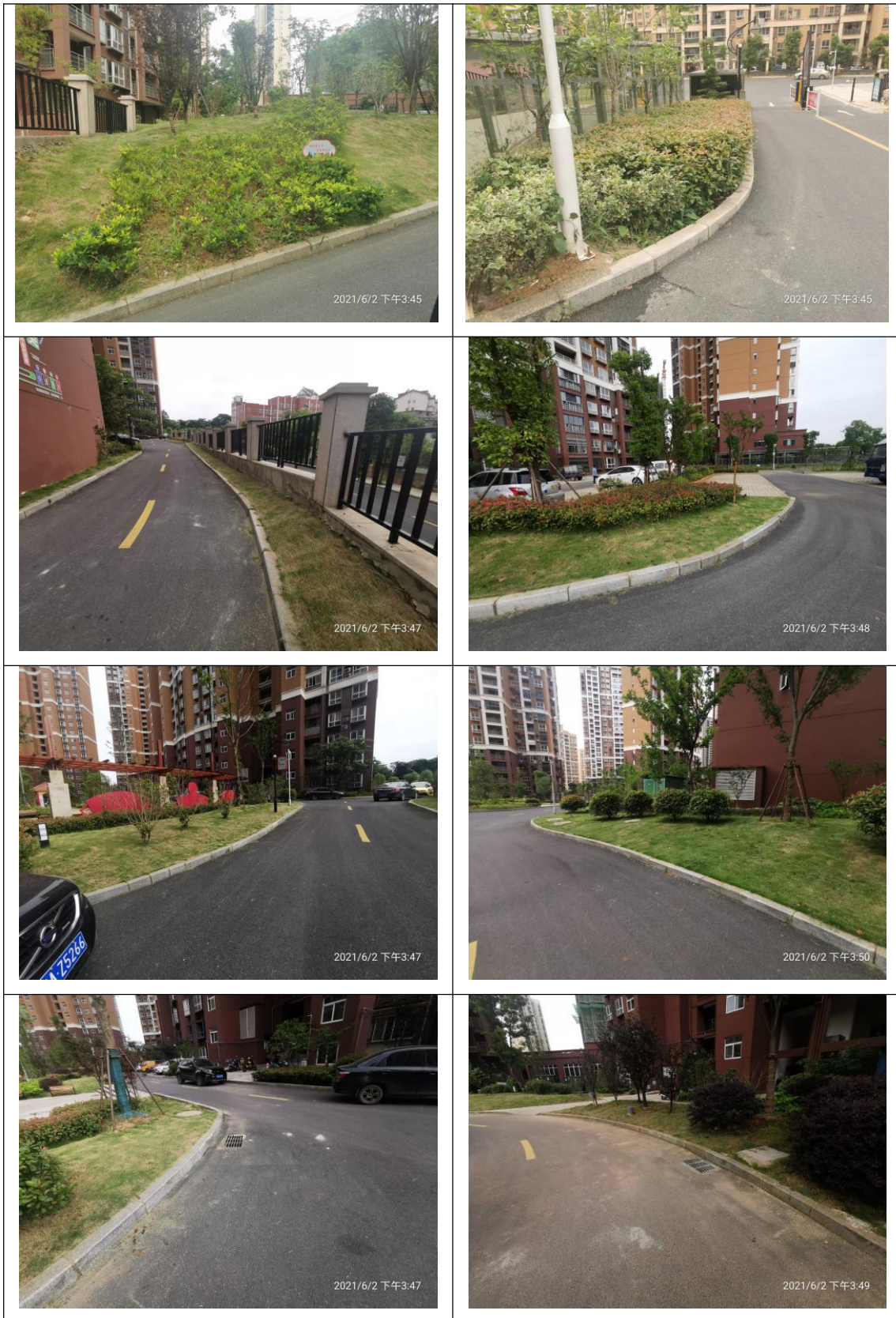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文件规定要求，兹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验收工作。

特此委托。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附件二：监测过程中的影像资料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浔农水字〔2020〕43号

关于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 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 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要求审批〈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申请报告》已收悉。我局根据专家复核结果，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属新建建设类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与战备支路交汇处以南。项目主要建设6栋住宅楼、沿街商业

裙楼、1条市政道路（代建）、地下室、道路广场及绿化等设施。项目总占地面积 3.40hm^2 ，其中安置房工程区 2.86hm^2 ，战备支路工程区 0.54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总建筑面积 12.57hm^2 ，计容建筑面积 10.75hm^2 ，不计容建筑面积 1.82hm^2 。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17.47万 m^3 ，其中挖方 15.60万 m^3 ，填方 1.87万 m^3 、借方 0.26万 m^3 ，综合利用方 13.99万 m^3 。项目总投资 35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1000 万元。项目已于 2016 年 11 月开工，2019 年 11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 37 个月。本方案为补报方案。

二、项目建设水土保持方案总体要求

1、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2、同意本项目执行建设类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水土流失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8%，表土保护率 0%，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27%（战备支路不计入）。

3、基本同意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40hm^2 ，即安置房工程区 2.86hm^2 ，战备支路工程区 0.54hm^2 。

4、基本同意防治措施总体布局、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分区防治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进度安排。

5、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内容、方法、时段和监测点布设。

6、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总投资 456.93 万元（主体已列：413.97 万元），主要包括：工程措施 34.88 万元，植物措施 318.47 万元，独立费用 74.51 万元（含水土保持监理费 11.66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27.32 万元），基本预备费 25.67 万元，根据《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本项目属于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可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完工后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1、落实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你单位应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能力和水平的机构，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实施水土保持监测，并按照水利部《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意见》（水保[2009]187 号）文件规定，按时向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报送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度报告表、监测总结报告，及时反映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危害和水土流失防治情况，为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提供依据。

2、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 号）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的要求，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加强水土流失监测，在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依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水保[2018]133 号）和水土保持方案及其审批决定等，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水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组织参建单位和专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明确验收结论,向社会公开验收情况,并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

本工程如未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即投入使用,我局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四条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四十二条进行处罚,并按照水利部《关于严格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审批工作的通知》(水保[2007]184号)要求,对你单位以后申报的水土保持方案不予审批。

此复。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2020年10月31日

抄送:市水利局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2020年10月31日印发

附件四：土石方相关资料

工程土方接收函

浔阳区域东工业基地管委会办公室：

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及绕小区市政战备支路项目土石方工程的外运土方，约 14 万立方米，用于区域东工业基地基础建设需求，余土运输过程中由我部督促施工单位遵循执法、环保、水土保持等机关部门的需求，并承担相应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附件五：工程、植物措施工程量及投资完成情况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348819.6
一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213819.6
1	雨水管网	m	670	300	201000
2	表土回填	m ³	2563.92	5	12819.6
二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135000
	雨水管网	m	450	300	135000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3184707.6
一	安置房工程防治区				2968707.6
1	场地绿化	m ²	8146.41	360	2932707.6
2	边坡绿化	m ²	400	90	36000
二	战备支路工程防治区				216000
	行道树绿化	株	180	1200	216000

附件六：竣工验收备案表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编号：

工程名称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 1#楼		工程地址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西侧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苏晋		
结构层数	框剪/地下1层，地上26层	建筑面积	14903.89 m ²			
基础类型	旋挖桩基础	工程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1月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8年9月4日			
参建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资质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	技术职称	上岗证号
勘察单位	九江地质工程勘察院	甲级		简超	注册土木	AY063600036
设计单位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王剑	注册结构	3600162-S004
施工单位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特级		邓华	建造师	赣 136060700997 (00)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徐琰	注册监理	36002896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浔阳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申请备案理由：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并验收合格，备案文件和资料齐全，符合备案条件。 项目负责人 <u> </u> 联系电话 <u>13507922905</u> 建设单位： <u> </u> (公章) 报送时间： <u>2021年 4月 7</u>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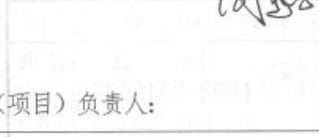
填 表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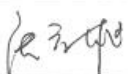
1、建设单位应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向备案机构申请办理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填报本表。

2、本表必须用蓝、黑墨水笔填写，一式四份（建设、施工、备案机构、档案馆各一份）。

3、备案文件及资料为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城建档案馆公章，并注明原件存放处。

4、如不具备备案条件的，备案机构应在备注栏中提出处理意见，并加盖专用章。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姓名: 简超 注册号: 3600701-A1003 有效期: 至2022年6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7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7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7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同意验收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4月7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7日

工程 竣工 验收 文件 资料 目录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工程施工许可证。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包括审查合格书和审查备案单。 5、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监理、勘察、设计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6、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包括验收组人员名单和签署的竣工验收意见。 7、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包括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8、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1）道路工程，包括刚性路面面层混凝土抗折（弯拉）强度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弯沉值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压实度试验报告、面层厚度检测报告。（2）给排水管道及其构筑物工程，包括无压力管道严密性试验记录、压力管道严密性、强度试验记录，给排水水池、污泥池、污水池、消化池等构筑物满水试验记录，消化池气密性试验记录，给排水泵站、闸室等构筑物或其基础荷载试验报告。（3）桥梁工程，包括桥梁工程的动、静载试验报告。 9、规划、环保、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受理凭证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抽查合格凭证。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住宅工程还应当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2、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以及备案机关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 意见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1#楼工程 （结构层数框剪/地下1层，地上26层、建筑面积14903.89 m²） 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和资料已于2021年4月7日收讫，文件齐全。 同意 (专用章) 2021年4月7日		
备注			
备案负责人		备案经办人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编号：

工程名称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2#楼		工程地址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西侧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苏晋		
结构层数	框剪/地下1层，地上17/33层	建筑面积	22329.88 m ²			
基础类型	旋挖桩基础	工程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1月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8年9月4日			
参建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资质证号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	技术职称	上岗证号
勘察单位	九江地质工程勘察院	甲级		简超	注册土木	AY063600036
设计单位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王剑	注册结构	3600162-S004
施工单位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特级		邓华	建造师	赣136060700997(00)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徐珑	注册监理	36002896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浔阳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申请备案理由：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并验收合格，备案文件和资料齐全，符合备案条件。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13507921945 建设单位： (公章) 报送时间： 2021年4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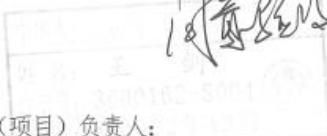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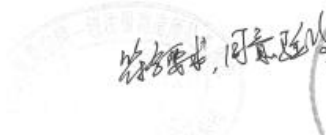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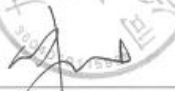
填 表 说 明

1、建设单位应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向备案机构申请办理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填报本表。

2、本表必须用蓝、黑墨水笔填写，一式四份（建设、施工、备案机构、档案馆各一份）。

3、备案文件及资料为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城建档案馆公章，并注明原件存放处。

4、如不具备备案条件的，备案机构应在备注栏中提出处理意见，并加盖专用章。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姓名: 简超 注册号: 3600701-AY001 有效期: 至2022年6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7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7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7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4月7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7日

工程 竣工 验收 文件 资料 目录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工程施工许可证。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包括审查合格书和审查备案单。 5、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监理、勘察、设计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6、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包括验收组人员名单和签署的竣工验收意见。 7、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包括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8、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1）道路工程，包括刚性路面面层混凝土抗折（弯拉）强度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弯沉值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压实度试验报告、面层厚度检测报告。（2）给排水管道及其构筑物工程，包括无压力管道严密性试验记录、压力管道严密性、强度试验记录，给排水水池、污泥池、污水池、消化池等构筑物满水试验记录，消化池气密性试验记录，给排水泵站、闸室等构筑物或其基础荷载试验报告。（3）桥梁工程，包括桥梁工程的动、静载试验报告。 9、规划、环保、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受理凭证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抽查合格凭证。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住宅工程还应当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2、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以及备案机关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 意见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2#楼工程 （结构层数框剪/地下1层，地上17/33层、建筑面积22329.88 m²）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和资料已于2021年4月7日收讫， 文件齐全。   2021年4月7日		
备注			
备案负责人	张红	备案经办人	李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编号：

工程名称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 3#楼		工程地址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西侧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苏晋		
结构层数	框剪/地下1层,地上25层	建筑面积	11540.32 m ²			
基础类型	旋挖桩基础	工程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1月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8年9月4日			
参建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资质证号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	技术职称	上岗证号
勘察单位	九江地质工程勘察院	甲级		简超	注册土木	AY063600036
设计单位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王剑	注册结构	3600162-S004
施工单位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特级		邓华	建造师	赣136060700997(00)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徐琰	注册监理	36002896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浔阳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申请备案理由：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并验收合格，备案文件和资料齐全，符合备案条件。 项目负责人 <u>123</u> 联系电话 <u>1350762985</u> 建设单位： (公章) 报送时间： 2021年4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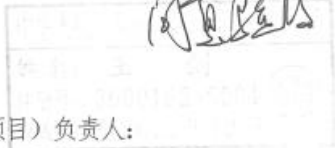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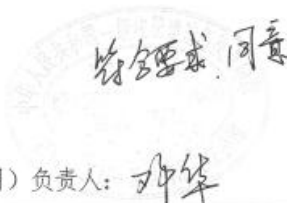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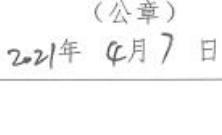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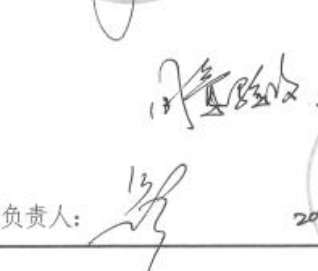
填 表 说 明

1、建设单位应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向备案机构申请办理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填报本表。

2、本表必须用蓝、黑墨水笔填写，一式四份（建设、施工、备案机构、档案馆各一份）。

3、备案文件及资料为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城建档案馆公章，并注明原件存放处。

4、如不具备备案条件的，备案机构应在备注栏中提出处理意见，并加盖专用章。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姓名：简超 注册号：3600701-AY001 有效期至2022年6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邓华	 (公章) 2021年4月7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1年4月7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工程 竣工 验收 文件 资料 目录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工程施工许可证。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包括审查合格书和审查备案单。 5、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监理、勘察、设计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6、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包括验收组人员名单和签署的竣工验收意见。 7、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包括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8、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1）道路工程，包括刚性路面面层混凝土抗折（弯拉）强度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弯沉值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压实度试验报告、面层厚度检测报告。（2）给排水管道及其构筑物工程，包括无压力管道严密性试验记录、压力管道严密性、强度试验记录，给排水水池、污泥池、污水池、消化池等构筑物满水试验记录，消化池气密性试验记录，给排水泵站、闸室等构筑物或其基础载荷试验报告。（3）桥梁工程，包括桥梁工程的动、静载试验报告。 9、规划、环保、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受理凭证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抽查合格凭证。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住宅工程还应当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2、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以及备案机关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 意见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4#楼工程 （结构层数框剪/地下1层，地上26/33层、建筑面积24924.59 m²）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和资料已于2021年4月7日收讫， 文件齐全。 同意。 （专用章） 2021年4月7日		
备注			
备案负责人	张江华	备案经办人	李平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编号：

工程名称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4#楼	工程地址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西側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苏晋		
结构层数	框剪/地下1层,地上26/33层	建筑面积	24924.59 m ²		
基础类型	旋挖桩基础	工程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1月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8年9月4日		
参建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资质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	技术职称
勘察单位	九江地质工程勘察院	甲级		简超	注册土木
设计单位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王剑	注册结构
施工单位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特级		邓华	建造师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徐琰	注册监理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浔阳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申请备案理由：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并验收合格，备案文件和资料齐全，符合备案条件。 项目负责人 <u> </u> 联系电话 <u> </u> 建设单位： (公章) 报送时间： 2018年 4月 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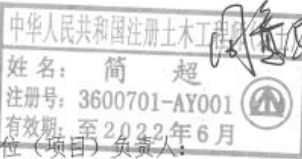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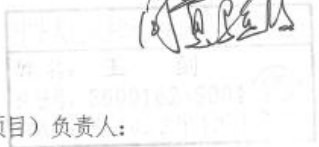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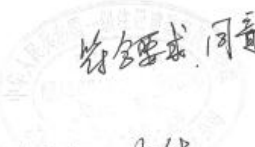
填 表 说 明

1、建设单位应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向备案机构申请办理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填报本表。

2、本表必须用蓝、黑墨水笔填写，一式四份（建设、施工、备案机构、档案馆各一份）。

3、备案文件及资料为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城建档案馆公章，并注明原件存放处。

4、如不具备备案条件的，备案机构应在备注栏中提出处理意见，并加盖专用章。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姓名: 简超 注册号: 3600701-AY001 有效期至: 2022年6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1年4月7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工程 竣工 验收 文件 资料 目录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工程施工许可证。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包括审查合格书和审查备案单。 5、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监理、勘察、设计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6、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包括验收组人员名单和签署的竣工验收意见。 7、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包括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8、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1）道路工程，包括刚性路面面层混凝土抗折（弯拉）强度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弯沉值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压实度试验报告、面层厚度检测报告。（2）给排水管道及其构筑物工程，包括无压力管道严密性试验记录、压力管道严密性、强度试验记录，给排水水池、污泥池、污水池、消化池等构筑物满水试验记录，消化池气密性试验记录，给排水泵站、闸室等构筑物或其基础荷载试验报告。（3）桥梁工程，包括桥梁工程的动、静载试验报告。 9、规划、环保、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受理凭证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抽查合格凭证。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住宅工程还应当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2、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以及备案机关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 意见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4#楼工程（结构层数框剪/地下1层，地上26/33层、建筑面积24924.59m²）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和资料已于2021年4月7日收讫，文件齐全。 同意备案 （专用章） 2021年4月7日		
备注			
备案负责人	张子华	备案经办人	李鹏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编号:

工程名称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 5#楼		工程地址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西侧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苏晋	
结构层数	框剪/地下1层,地上25层	建筑面积	11306.14 m ²		
基础类型	旋挖桩基础	工程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1月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8年9月4日		
参建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资质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	技术职称
勘察单位	九江地质工程勘察院	甲级		简超	注册土木
设计单位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王剑	注册结构
施工单位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特级		邓华	建造师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徐琰	注册监理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浔阳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申请备案理由: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并验收合格,备案文件和资料齐全,符合备案条件。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15507111111 建设单位: (公章) 报送时间: 2021年4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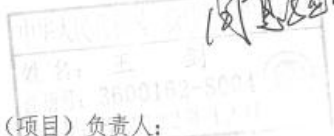
填 表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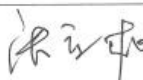
1、建设单位应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向备案机构申请办理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填报本表。

2、本表必须用蓝、黑墨水笔填写，一式四份（建设、施工、备案机构、档案馆各一份）。

3、备案文件及资料为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城建档案馆公章，并注明原件存放处。

4、如不具备备案条件的，备案机构应在备注栏中提出处理意见，并加盖专用章。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超 注册号: 3600701-AY001 有效期: 至2022年6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姓名: 王... 注册号: 3600162-SC04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邓...	  (公章) 2021年4月7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项目总监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1年4月7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资料目录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工程施工许可证。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包括审查合格书和审查备案单。 5、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监理、勘察、设计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6、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包括验收组人员名单和签署的竣工验收意见。 7、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包括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8、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1）道路工程，包括刚性路面面层混凝土抗折（弯拉）强度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弯沉值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压实度试验报告、面层厚度检测报告。（2）给排水管道及其构筑物工程，包括无压力管道严密性试验记录、压力管道严密性、强度试验记录，给排水水池、污泥池、污水池、消化池等构筑物满水试验记录，消化池气密性试验记录，给排水泵站、间室等构筑物或其基础荷载试验报告。（3）桥梁工程，包括桥梁工程的动、静载试验报告。 9、规划、环保、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受理凭证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抽查合格凭证。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住宅工程还应当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2、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以及备案机关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5#楼工程（结构层数框剪/地下1层,地上25层,建筑面积11306.14 m²）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和资料已于2021年4月7日收讫，文件齐全。   2021年4月7日		
备注			
备案负责人		备案经办人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编号：

工程名称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6#楼		工程地址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西侧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苏晋	
结构层数	框剪/地下1层，地上25层	建筑面积	22698.51 m ²		
基础类型	旋挖桩基础	工程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1月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8年9月4日		
参建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资质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	技术职称
勘察单位	九江地质工程勘察院	甲级		简超	注册土木
设计单位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王剑	注册结构
施工单位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特级		邓华	建造师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徐琰	注册监理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浔阳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申请备案理由：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并验收合格，备案文件和资料齐全，符合备案条件。 项目负责人 <u>13</u> 联系电话 <u>1350722945</u>					
建设单位：			(公章)		
报送时间：			2018年4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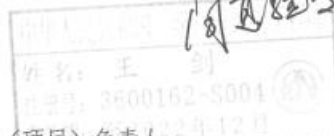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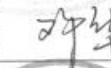
填 表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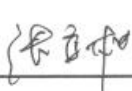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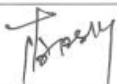
1、建设单位应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向备案机构申请办理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填报本表。

2、本表必须用蓝、黑墨水笔填写，一式四份（建设、施工、备案机构、档案馆各一份）。

3、备案文件及资料为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城建档案馆公章，并注明原件存放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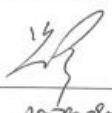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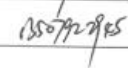
4、如不具备备案条件的，备案机构应在备注栏中提出处理意见，并加盖专用章。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 超 注册号: 3600701-AY001 有效期至: 至2022年6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姓名: 王 剑 注册号: 3600162-S004 有效期至: 2024-12-31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同意验收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1年4月7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工程 竣工 验收 文件 资料 目录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工程施工许可证。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包括审查合格书和审查备案单。 5、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监理、勘察、设计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6、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包括验收组人员名单和签署的竣工验收意见。 7、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包括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8、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1）道路工程，包括刚性路面面层混凝土抗折（弯拉）强度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弯沉值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压实度试验报告、面层厚度检测报告。（2）给排水管道及其构筑物工程，包括无压力管道严密性试验记录、压力管道严密性、强度试验记录，给排水水池、污泥池、污水池、消化池等构筑物满水试验记录，消化池气密性试验记录，给排水泵站、闸室等构筑物或其基础荷载试验报告。（3）桥梁工程，包括桥梁工程的动、静载试验报告。 9、规划、环保、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受理凭证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抽查合格凭证。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住宅工程还应当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2、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以及备案机关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 意见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6#楼工程 (结构层数框剪/地下1层,地上25层、建筑面积22698.51 m²) 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和资料已于2021年4月7日收讫,文件齐全。   (专用章) 2021年4月7日		
备注			
备案负责人		备案经办人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编号：

工程名称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地下室		工程地址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西侧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苏晋		
结构层数	框剪/地下1层	建筑面积	17970.4 m ²			
基础类型	旋挖桩基础	工程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	2016年11月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8年9月4日			
参建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资质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	技术职称	上岗证号
勘察单位	九江地质工程勘察院	甲级		简超	注册土木	AY063600036
设计单位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王剑	注册结构	3600162-S004
施工单位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特级		邓华	建造师	赣 136060700997 (00)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徐琰	注册监理	36002896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浔阳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申请备案理由：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并验收合格，备案文件和资料齐全，符合备案条件。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公章) 报送时间： 2018年 4月 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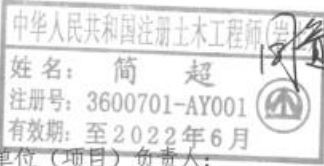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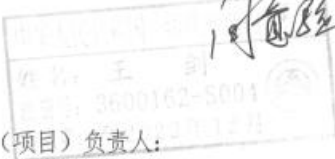
填 表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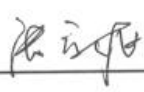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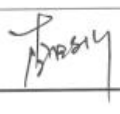
1、建设单位应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向备案机构申请办理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填报本表。

2、本表必须用蓝、黑墨水笔填写，一式四份（建设、施工、备案机构、档案馆各一份）。

3、备案文件及资料为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城建档案馆公章，并注明原件存放处。

4、如不具备备案条件的，备案机构应在备注栏中提出处理意见，并加盖专用章。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姓名：简超 注册号：3600701-AY001 有效期：至2022年6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1年4月7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4月7日

工程 竣工 验收 文件 资料 目录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工程施工许可证。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包括审查合格书和审查备案单。 5、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监理、勘察、设计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6、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包括验收组人员名单和签署的竣工验收意见。 7、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包括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8、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1）道路工程，包括刚性路面面层混凝土抗折（弯拉）强度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弯沉值试验报告、柔性路面面层压实度试验报告、面层厚度检测报告。（2）给排水管道及其构筑物工程，包括无压力管道严密性试验记录、压力管道严密性、强度试验记录，给排水水池、污泥池、污水池、消化池等构筑物满水试验记录，消化池气密性试验记录，给排水泵站、闸室等构筑物或其基础荷载试验报告。（3）桥梁工程，包括桥梁工程的动、静载试验报告。 9、规划、环保、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0、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受理凭证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抽查合格凭证。 11、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住宅工程还应当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2、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以及备案机关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 意见	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地下室工程（结构层数框剪/地下1层、建筑面积 <u>17970.4</u> m²）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和资料已于2024年4月7日收讫，文件齐全。   2024年4月7日		
备注			
备案负责人		备案经办人	

附件七 绿化景观工程竣工验收的批复

九江市园林管理局
关于绿化景观工程竣工验收的批复

第（JZQG-2020-23）号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九江市浔阳区战备路保障性住房综合安置小区二期竣工资料，经我局现场核验，审批意见如下：

本次为办理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手续。该项目于2015年进行规划审批、2016年开工建设。项目前期未按要求申报绿化方案及施工图纸审查。经现场勘查，本期项目已按图纸绿化施工完毕，对照《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苗木成活率达到验收标准，景观效果与规划方案基本一致，为支持公益事业建设，我局同意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该项目总面积28642.04 m²，绿化平面布置与规划批复总平基本一致。

园 林 管 理 局	 2020年12月18日（章）	建 设 单 位	 年 月 日（章）
-----------------------	---	------------------	--